
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5年)

二〇二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报告期及募集说明书“风险提示”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1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9
六、 负债情况.....	2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八、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
财务报表.....	2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6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登封建投	指	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股东	指	登封市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原登封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指	登封市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认购人、投资者、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主体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中勤万信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6 月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假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假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登封建投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王晓慧
注册资本（万元）	6,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6,000.00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登封市中岳街道中禾商务广场 A 座 18 楼 1803 室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登封市南一环嵩湖公寓 15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247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dfjtrzb@126.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王晓慧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董事长、总经理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登封市嵩湖公寓楼 14 楼
电话	0371-62899628
传真	0371-62899601
电子信箱	dfjtrzb@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登封市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登封市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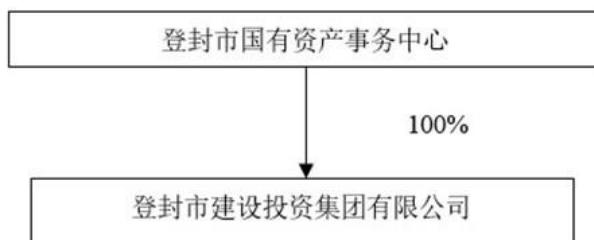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股权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股权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王晓慧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吕桂莲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闫增、王晓慧、冯中杰

发行人的监事：杨伟峰、梅耀庭、刘钊博、张梦鸽、王昭裕

发行人的总经理：王晓慧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王娜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耿建伟、刘月峰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经营范围：对城市拆迁、安置房的投资建设、土地开发、商业地块运作和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运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维护；市政公共事业设施建设、管理、运行；旅游项目的开发与经营，建材销售。

公司主要从事登封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棚户区改造业务。

（1）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模式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由公司本部、下属子公司登封市民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康实业”）、登封市盛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康置业”）、郑州少林机场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河南省登封铝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开发合作协议书》，河南省登封铝业有限公司委托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融资建设登封市内市政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设期间，委托方对项目的施工进度、建设质量等进行监督与指导，公司负责严格按照项目批文中关于项目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建设标准、总投资额、工程完工日期的要求全面组织实施建设。委托方根据项目进度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结算工程款。

（2）棚户区改造业务模式

棚户区改造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民康实业负责。公司根据市政规划制定的项目建设计划，自筹资金并通过土地公开“招拍挂”方式获得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用地，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外部融资进行投资建设，项目完工后向符合条件的拆迁户进行定向销售。在销售上，公司遵守会计准则，以办理交房时间来确定收入。公司面向市场，通过招标的方式确认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施工企业等。发行人根据合同约定，定期根据项目完工进度支付工程款。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基础设施行业现状

城市基础设施包括城市生存和发展所必须具备的工程性基础设施和社会性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而城市化水平则是衡量一个国家现代化程度和经济

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加快城市化建设对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促进地区经济快速发展等方面均有着积极的作用。“十三五”规划提出以来，国家开始大力城市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相继出台了众多产业政策支持其快速发展。

“十三五”以来，新型城镇化取得重大进展，城镇化水平和质量大幅提升，但与发达国家相比，参照国际标准及世界各国城市化的经验，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仍处于相对滞后的发展状态，且存在总量不足、标准不高、运行管理粗放等问题。“十四五”时期，城镇化发展面临的问题挑战和机遇并存。一方面，城镇化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户籍制度改革及其配套政策尚未全面落实，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尚未覆盖全部常住人口，城市群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尚不健全，大中小城市发展协调性不足，超大城市规模扩张过快，部分中小城市及小城镇面临经济和人口规模减少，城市发展韧性和抗风险能力不强，城市治理能力亟待增强，城乡融合发展任重道远。另一方面，我国仍处在城镇化快速发展期，城镇化动力依然较强；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区域重大战略深入实施，城市群和都市圈持续发展壮大；城市物质技术基础不断强化，满足城市居民对优质公共服务和生态环境、健康安全等需求的能力日益增强，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客观条件更为坚实。要破解问题、应对挑战、紧抓机遇、释放动力，推进新型城镇化不断向纵深发展。城市人口的增加，将不断要求城市道路、桥梁、公园、公共交通、地下污水管网等基础设施的完善，这给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带来宝贵的发展机遇。

当前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主要具有以下发展特点：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具有投资规模大、公益性强的经济外部性特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承担公共服务功能，具有社会性、公益性的特点，一般项目资金投入量大，建设周期长，投资回报慢。全国各地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建设水平迅速提高，城建需求十分强烈。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快速发展和各级财政收入的不断增长，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仍将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国内许多基础设施投资公司已形成了较大的经营规模，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进入壁垒高，具有一定垄断性。建筑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市场规模庞大，企业数量众多。在我国随着多种所有制建筑施工企业的发展，建筑行业整体市场化程度的提高，建筑业已处于完全竞争状态。但对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和一般建筑行业不同的是，具有地区优势的大型企业拥有一定的优势，各省、市、自治区国有及国有控股的建工集团及路桥公司为代表的地方建筑企业，利用地方优势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且保持一定市场份额的能力较强。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有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6号）就加强和改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给出了指导意见，指出要确保政府投入，各级政府要把加强和改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作为重点工作，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用地要纳入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和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确保建设用地供应；推进投融资体制和运营机制改革，建立政府与市场合理分工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融资体制。政府应集中财力建设非经营性基础设施项目，要通过特许经营、投资补助、政府购买服务等多种形式，吸引包括民间资本在内的社会资金，参与投资、建设和运营有合理回报或一定投资回收能力的可经营性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在市场准入和扶持政策方面对各类投资主体同等对待。创新基础设施投资项目的运营管理方式，实行投资、建设、运营和监管分开，形成权责明确、制约有效、管理专业的市场化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现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事业单位管理模式，向独立核算、自主经营的企业化管理模式转变。进一步完善城市公用事业服务价格形成、调整和补偿机制。积极创新金融产品和业务，建立完善多层次、多元化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融资体系。研究出台配套财政扶持政策，落实税收优惠政策，支持城市基础设施投融资体制改革。

近年来，登封市经济发展势头迅猛，根据登封市《政府工作报告（2025）》，2023年登封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4%，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1.3%。较强的区域经济为公司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登封市基础设施建设步伐不断加快，

城市中心区要素集聚和辐射带动能力不断增强，公共服务设施不断完善，城市整体服务功能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日益增强。

（2）基础设施行业发展前景

伴随中国新一轮经济发展，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性日益突出。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对于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总体来看，城市基础设施行业面临较好的发展空间和机遇。

根据《全国城镇体系规划(2016-2030)》，到2030年，全国总人口将达14.40亿，城镇人口达10.1亿，城镇化水平达到70.00%以上，年增长率0.25-0.3%。城镇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和城市人口的持续增加，对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来说，既是挑战也是机遇。目前，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短缺的矛盾仍然比较突出，主要表现为交通拥挤、居民居住条件差、环境和噪声污染严重、污水处理设施缺乏、水资源短缺等方面。中小城市及农村的基础设施水平尤其不足，自来水、天然气普及率和硬化道路比重低、污水和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问题长期存在。随着我国城镇化的高速发展，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未来基础设施的需求将直线上升，基础设施的供需矛盾会进一步加大。因此，城市化进入新的发展时期，应该更加重视基础设施建设的力度和科学性。

新型的城镇化对基础设施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也应向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转变，促进城乡一体化。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必须坚持以人为本，不应仅仅是修路建楼，而是要满足城乡居民在城镇化进程中的实际需求，要坚持城市现代化、城市集群化、城市生态化、农村城镇化，全面提升城镇化的质量和水平。

登封市将更加注重项目建设，坚持外引内培并重，落地实施更多优质产业项目，持续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坚持抓项目、强投资。压茬推进、接续发力，高效实施总投资373亿元的蚂蚁特材超硬复合材料等58个省市重点项目，滚动推进豫泰合金等“三个一批”项目建设。按照旅游城市标准，持续推进全域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有机更新，加快推进S2轨道交通、郑少高速扩宽等项目前期工作；坚持“精细化、小切口、大改观”，有序实施景观园林化、建筑艺术化、设施旅游化建设，谋划启动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嵩山游客服务站及配套设施等15个城市建设项目，加快推进西旅游环路等15条道路改扩建工程；重点实施登封大道、中岳庙片区、莲花峰片区等区域夜景亮化工程，着力打造“光影登封”，加快把“山城特点”转化成“山城魅力”。随着登封市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也将迎来一个更加蓬勃发展的新阶段。

目前，登封市主要有三家基础设施建设及棚户区改造主体，除发行人外，其余两家分别为登封天地之中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登封市天中实业有限公司。其中登封天地之中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当地旅游产业的基础设施资金筹措及投资工作；登封市天中实业有限公司负责西部城区的棚户区改造项目；发行人主要负责登封市范围内的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同时亦经营污水处理、资产租赁、贸易等业务。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公司主要从事登封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公司经营状况较为良好，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所在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工程施工及建设	41,079.17	34,088.83	17.02	89.39	40,169.01	33,122.90	17.54	82.93
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	1,058.33	525.03	50.39	2.30	792.84	223.10	71.86	1.64
污水处理	1,509.53	1,048.79	30.52	3.28	130.13	423.98	-225.81	0.27
道路养护	2,275.37	2,009.98	11.66	4.95	2,773.13	2,844.99	-2.59	5.73
商品贸易	32.83	-	100.00	0.07	2,630.39	2,401.11	8.72	5.43
砂石料销售	-	-	-	-	1,942.69	2,000.00	-2.95	4.01
合计	45,955.24	37,672.64	18.02	100.00	48,438.19	41,016.08	15.32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 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均大幅增加，主要系由于租赁市场需求增加，发行人扩大了租赁物业的规模所致。
- (2) 污水处理：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均大幅上升，主要系发行人污水处理业务逐步发展，由亏转盈所致。
- (3) 道路养护：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系发行人道路养护业务逐步发展，由亏转盈所致。
- (4) 商品贸易：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大幅下降，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系发行人将收入确认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所致。
- (5) 砂石料销售：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均为 0，主要系发行人战略调整，停止该业务所致。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在“十四五”规划深化国企改革和新型城镇化建设战略指引下，发行人将立足新发展阶段，聚焦主责主业推进市场化经营转型。整合全区优质资源，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结构，重点强化基础设施补短板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依托登封市作为文化旅游板块核心区的区位优势，构建“财政资金+社会资本+金融资本”多元投融资体系，切实发挥政府投资的作用。在运营机制方面，构建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和差异化考核体系。通过实施“资产证券化

专项行动",盘活存量国有资产。公司将通过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优化国有资本配置效率,力争在"十四五"末实现资产规模与运营效益双提升,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国企力量。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开发经营,这种经营模式对公司在管理资源、管理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公司未来业务地区的不断扩大,对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要求也将越来越高。尽管公司在多年的经营运作中已经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业务管理、资金管理、会计核算、内部审计等内控制度,但由于在人员、业务、财务、资金方面管理跨度大、环节多,公司仍然存在潜在的管理与控制风险。如果公司不能对控股子公司或相关下属项目公司实施有效的控制,可能影响公司正常的项目开发和经营业绩。对此,公司已制定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正在积极执行和不断完善中,希望将公司发挥出整体的作用。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发行人机构独立、人员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资产完整,符合独立性的要求。

1、资产方面

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独立生产能力,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公司没有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方面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保持独立,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有公务员兼职情况。

3、机构方面

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发行人按照“产权明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要求构建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建立起了完善健全的组织结构,独立运行,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4、财务方面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发行人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和账册、制度,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发行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5、业务方面

发行人作为登封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投资企业,在登封市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着重重要作用,为登封市城市建设规划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市场相对稳定,具有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发行人是由登封市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全资控股的国有控股企业,在授权范

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制定了相关关联方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作了具体规定和安排，采取了必要措施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主要包括：

（1）决策权限

1)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人民币300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2)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人民币3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审议。

3)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5%（含5%）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4)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5%（含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审批。

（2）决策程序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但上述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有权参与该关联交易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审议。

（3）定价机制

根据《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按以下规定执行：

1) 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相应的法规、政策规定的价格；

2) 一般通行的市场价格；

3) 如果没有市场价格，则为推定价格；

4) 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宜推定价格的，按照双方协议定价。

交易双方应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应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4）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已制定相应信息披露制度，指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后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2年第一期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登建01/22登封建投债01
3、债券代码	184644.SH/2280497.IB
4、发行日	2022年12月12日
5、起息日	2022年12月12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2月12日
7、到期日	2029年12月12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若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封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4登封01
3、债券代码	255321.SH
4、发行日	2024年7月16日
5、起息日	2024年7月17日
6、2025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年7月17日
8、债券余额	3.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按年计息，到期时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4644.SH/2280497.IB
债券简称	22登建01/22登封建投债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0-300个基点（含本数）；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报告期内未触发执行上述条款，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5321.SH
债券简称	24登封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受托管理协议、资金账户监管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触发和执行

债券代码	2280497.IB、184644.SH
债券简称	22登封建投债01、22登建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债权代理协议、资金账户监管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触发和执行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84644.SH/2280497.IB

债券简称	22登建01/22登封建投债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每年付息一次，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若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发行人稳定的主营业务收入、盈利状况和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将为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提供可靠保障；募集资金的良好投向是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可靠保障；发行人良好的财务状况保证了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稳定收益是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可靠保障；政府的大力支持助推发行人的实力增长；本期债券设置了本金提前偿还条款，有效减轻债券到期偿付压力；聘请了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监管人，设置了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项账户；债权代理协议的签订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设立，为本期债券按期偿付提供制度保障；良好的外部融资能力增强了本期债券的偿付能力。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

债券代码：255321.SH

债券简称	24 登封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二) 偿债计划：为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建立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在本次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三)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将继续保持良好的财务结构和资本结构，合理制定资金运用计划，有效安排偿债计划；同时，发行人还将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不断改进管理方式，努力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加强和优化内部财务管理及资金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建立偿债应急响应机制，增强财务风险控制能力，为本次债券偿付提供强大的制度基础。在本次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持续的盈利能力是本次债券按期还本付息的根本保障；充足的现金流入是本次债券按期还本付息的重要保证；政府支持是本次债券按期还本付息的有力补充；发行人较为畅通的融资渠道及充足的授信额度将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良好的支撑作用。</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收票据	无	0.00	-100.00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已完成兑付所致
应收账款	主要由应收登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工程款、登封市三馆实业有限公司租金及登封市城市管理局之间的往来款构成	15,263.30	-32.55	主要系部分应收工程款已收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主要由应收票据款项构成	12.98	1,169.35	主要系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主要由预付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担保费及咨询服务费、河南华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郑州宇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款构成	2,569.16	61.05	主要系预付工程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由待抵扣税金构成	21,946.85	122.97	主要系待抵扣税金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由民康实业及鑫祥置业的保教楼项目、中鑫实业的照明工程项目构成	105,329.25	-31.59	主要系部分工程项目转出所致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6.72	1.19	—	17.71
无形资产	117.00	1.36	—	1.16
存货	40.75	10.53	—	25.84
长期股权投资	2.96	8.31	—	280.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5	0.32	—	3.22
在建工程	6.53	0.57	—	8.73
合计	183.91	22.2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登封市民康实业有限公司	36.04	7.67	2.31	100	100	股权质押
合计	36.04	7.67	2.31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3.41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6亿元，收回：3.00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0.47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7.05%，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53.05亿元和49.42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6.8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4.00	3.50	7.50	15.18
银行贷款	0.00	11.28	14.96	26.24	53.1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6.53	0.00	6.53	13.21
其他有息债务	0.00	7.22	1.93	9.15	18.51
合计	0.00	29.03	20.39	49.4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3.5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4.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00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69.41亿元和62.93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9.3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4.00	3.50	7.50	11.92
银行贷款	0.00	32.18	5.99	38.17	60.6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6.58	0.00	6.58	10.46
其他有息债务	0.00	9.66	1.02	10.68	16.97
合计	0.00	52.42	10.51	62.93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3.5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4.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00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其中 1 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预收款项	3,957.25	35,257.94	主要系增加对登封市外国语高级中学预收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22.86	40.31	主要系部分已计提工资未发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8.66	-59.36	主要系重新计算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2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2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登封市民康实业有限公司	是	100%	开展承接市政工程、租赁业务	360,401.72	76,726.71	22,938.03	3,439.69

司							
---	--	--	--	--	--	--	--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3.02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5.75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73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在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022年第一期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2登建01/22登封建投债01）

²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债券募集资金为 4.00 亿元，募投项目为登封市中岳街道办事处中岳第一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1）项目进展情况：募投项目已基本完工并已陆续实现销售收入。
（2）项目运营效益：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已产生收益约 4.93 亿元，其中 2025 年 1-6 月未产生项目收益。

（3）项目收益与募集说明书预测值的差异：根据募集说明书，预计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募投项目净收益为 9.57 亿元，截至 2025 年 6 月末项目已产生收益占预测值的比例为 51.52%；根据募集说明书，预计 2025 年度项目净收益为 4,215.64 万元，预计 2025 年 1-6 月项目净收益为 2,107.82 万元，2025 年 1-6 月项目已产生收益占当年 1-6 月预测值的比例低于 50%。报告期内募投项目收益与预测值差距较大，低于预测值的 50%；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累计收益与预测值相比未下降 50%，但与预测值仍存在一定差距。

（4）项目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情况：22 登建 01 募集资金为 4 亿元，票面利率为 6.5%，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累计收益可以覆盖债券本金及目前已产生的利息。

（5）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原因及影响、应对措施：受房地产下行周期及地方财政支出安排影响，本期债券募投项目运营情况不及预期，与募集说明书测算存在较大差异，但截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运营收益仍可覆盖本期债券本金及已产生的利息，预计不会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及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如若后续年度募投项目收益不及预期且无法覆盖债券本息，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对本期债券的本息进行兑付。此外，本期债券由河南省中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对本期债券的增信作用较强，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较低。综上，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运营情况不及预期预计不会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及投资者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公募）；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s://www.chinabond.com.cn/>、中国货币网<https://www.chinamoney.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s://bms.uap.sse.com.cn/bms/form/426645516102.xform?moduleId=631382>（私募）上进行查询，其他文件可致电公司进行询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5年)》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554,659.36	43,493,117.4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2,686.54
应收账款	152,633,009.18	226,287,559.49
应收款项融资	129,799.71	10,225.70
预付款项	25,691,582.29	15,952,473.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12,698,673.67	1,874,129,517.40
其中：应收利息	34,979,799.17	34,979,799.1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74,725,236.38	4,122,020,272.6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9,468,530.32	98,429,335.21
流动资产合计	6,321,901,490.91	6,380,495,187.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5,604,817.74	295,604,81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4,745,670.95	994,745,670.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71,912,990.94	671,912,990.94
固定资产	160,278,728.73	163,345,198.53
在建工程	652,632,720.36	632,870,868.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700,097,379.48	11,700,841,047.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28,953.48	2,101,994.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97,753.01	16,720,44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3,292,498.45	1,539,575,642.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45,191,513.14	16,017,718,679.86
资产总计	21,867,093,004.05	22,398,213,867.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76,750,000.00	1,905,7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443,840.00	32,377,840.00
应付账款	288,252,197.57	312,626,984.25
预收款项	39,572,496.08	111,919.68
合同负债	18,283,393.69	22,289,133.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228,624.77	5,151,914.67
应交税费	41,421,536.62	35,795,154.00
其他应付款	856,781,127.83	1,138,485,737.01
其中：应付利息	15,703,892.52	15,562,003.6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5,917,060.00	1,537,8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289,851.90	2,976,092.69
流动负债合计	4,883,940,128.46	4,993,414,775.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15,470,000.00	1,351,447,060.00
应付债券	743,775,337.92	743,775,337.9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2,200,000.00	204,4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86,647.52	28,267,352.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2,931,985.44	2,327,939,750.80
负债合计	7,016,872,113.90	7,321,354,526.17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411,966,412.32	13,655,628,457.8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847,072.46	7,847,072.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455,791.29	96,455,791.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70,639,300.40	1,253,875,39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4,846,908,576.47	15,073,806,719.85
少数股东权益	3,312,313.68	3,052,621.72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4,850,220,890.15	15,076,859,34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1,867,093,004.05	22,398,213,867.74

公司负责人: 王晓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闫增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5年0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19,258.33	976,356.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2,952,878.63	149,451,490.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121,802.53	7,279,202.33
其他应收款	3,544,559,984.06	3,916,262,729.41
其中: 应收利息	34,979,799.17	34,979,799.17
应收股利		
存货	1,103,997,656.64	881,961,197.98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2,540,462.44	11,486,647.52
流动资产合计	4,886,592,042.63	4,967,417,624.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8,230,560.89	1,470,252,567.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0,245,670.95	957,245,670.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09,897,909.98	509,897,909.98
固定资产	107,145,086.36	107,662,119.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565,306,800.00	11,565,306,800.00
其中: 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 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3,48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68,469.86	10,269,49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53,800.00	146,663,773.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22,931,784.28	14,767,298,333.43
资产总计	18,909,523,826.91	19,734,715,95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1,950,000.00	1,257,9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00,000.00	1,400,000.00
应付账款	106,704,962.61	118,906,763.36
预收款项	34,380,00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92,499.01	597,452.53
应交税费	13,690,798.54	12,651,272.08
其他应付款	615,803,496.17	1,023,955,246.56
其中: 应付利息	14,863,892.52	14,863,892.5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2,557,060.00	855,9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87,778,816.33	3,271,440,734.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58,570,000.00	1,191,447,060.00
应付债券	743,775,337.92	743,775,337.92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86,647.52	28,267,352.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3,831,985.44	1,963,489,750.80
负债合计	4,801,610,801.77	5,234,930,485.33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536,412,088.81	13,920,615,952.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422,072.46	36,422,072.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455,791.29	96,455,791.29
未分配利润	378,623,072.58	386,291,656.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07,913,025.14	14,499,785,472.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909,523,826.91	19,734,715,957.96

公司负责人：王晓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娜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0,962,109.52	484,420,426.59
其中：营业收入	460,962,109.52	484,420,426.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0,241,439.01	452,179,342.63
其中：营业成本	376,787,600.82	412,246,073.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86,038.81	6,940,554.16
销售费用		2,025,610.52
管理费用	12,643,758.85	22,678,913.4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124,040.53	8,288,191.23
其中：利息费用	16,087,847.12	8,603,616.27
利息收入	8,773.89	384,362.5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7,521.83	1,005,295.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159,277.25	20,376,150.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18,915.09	53,622,530.43
加：营业外收入	662,601.35	396,844.30
减：营业外支出	1,883,390.99	1,044,670.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98,125.45	52,974,703.84
减：所得税费用	5,674,531.36	13,243,675.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23,594.09	39,731,027.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23,594.09	39,731,027.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63,902.13	39,349,080.0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691.96	381,947.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023,594.09	-28,539,980.5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63,902.13	-28,921,928.4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9,691.96	381,947.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王晓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娜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9,782,345.68	40,385,990.11
减：营业成本	171,425,537.23	34,113,767.11
税金及附加	2,523,009.38	4,204,992.6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760,425.53	4,867,188.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008,764.26	-20,680.32
其中：利息费用	10,999,465.00	5,333.33

利息收入	1,051.83	50,954.66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27,232.03	4,158,345.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62,622.75	1,379,066.69
加: 营业外收入	2.02	
减: 营业外支出	1,705,963.11	871,607.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68,583.84	507,459.3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8,583.84	507,459.3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8,583.84	507,459.3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68,583.84	507,459.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晓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803,588.57	44,419,711.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362,985,509.13	834,333,532.44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789,097.70	878,753,243.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819,415.24	76,957,826.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81,110.47	9,899,973.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31,365.87	29,501,281.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377,654.31	505,593,48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709,545.89	621,952,56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79,551.81	256,800,678.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14,900.00	11,275,736.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2,621.83	1,005,29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0,000.00	4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57,521.83	12,324,031.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88,145.58	280,932,989.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66,031.56	63,607.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733,504.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687,681.39	280,996,59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630,159.56	-268,672,56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2,2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1,450,000.00	929,4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979,5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1,450,000.00	1,546,699,56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1,944,711.29	1,030,293,84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484,582.27	148,205,336.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39.62	433,576,7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573,633.18	1,612,075,964.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876,366.82	-65,376,39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25,759.07	-77,248,283.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28,900.29	132,268,741.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54,659.36	55,020,457.73

公司负责人：王晓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00,000.00	485,821.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160,031.62	931,682,96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660,031.62	932,168,786.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48,152.03	4,285,205.8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39,150.20	2,431,268.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13,073.07	10,547,344.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585,074.96	613,034,070.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685,450.26	630,297,88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74,581.36	301,870,897.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1,096.39	219,182,310.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5,871.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109,54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486,515.95	219,182,31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486,515.95	-219,182,310.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6,7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3,700,000.00	340,4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979,5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700,000.00	912,199,56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9,300,000.00	442,460,8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81,787.89	118,674,068.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39.62	433,576,7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826,127.51	994,711,68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73,872.49	-82,512,121.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61,937.90	176,465.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20.43	10,531.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19,258.33	186,997.61

公司负责人：王晓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娜

